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2年10月31日收盘，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04,730股，占公司总股本81,155,600股的比例为2.9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86元/股，最低价为18.2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25.2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2022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7）。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80元/股（含），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公司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不得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因 10 月份可实施股份回购的时间较少，10 月份未进行回购交易。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盘，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04,7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1,155,600 股的比例为 2.9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2.86 元/股，最低价为 18.2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25.28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日